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r technologies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集團業績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	268,719	265,50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23,719)</u>	<u>(113,073)</u>
毛利		145,000	152,43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3,642	5,367
匯兌差額淨額		866	(403)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2,332)	163
投資物業		(80)	5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153)	(33,068)
一般及行政開支淨額		(62,490)	(60,626)
財務費用		(397)	(245)
其他開支		<u>(10,624)</u>	<u>(6,492)</u>
除稅前溢利	6	<u>51,432</u>	<u>57,627</u>

續/...

綜合損益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6	51,432	57,627
所得稅開支	7	<u>(4,467)</u>	<u>(4,634)</u>
本年度溢利		<u>46,965</u>	<u>52,99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7,011	53,844
非控制性權益		<u>(46)</u>	<u>(851)</u>
		<u>46,965</u>	<u>52,993</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基本		<u>19.02</u>	<u>21.76</u>
攤薄		<u>18.94</u>	<u>21.6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46,965</u>	<u>52,993</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往後期間，其他全面收入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4,141)</u>	<u>1,535</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42,824</u>	<u>54,52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2,870	55,379
非控制性權益	<u>(46)</u>	<u>(851)</u>
	<u>42,824</u>	<u>54,52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0	1,212
投資物業		66,710	66,790
使用權資產		10,815	18,142
商譽		135,001	135,001
其他無形資產		45,734	56,358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 債務投資		2,100	2,100
按金		2,020	2,419
遞延稅項資產		2,205	2,06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65,835</u>	<u>284,083</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36
應收貿易賬款	10	50,916	45,601
合約資產		25,301	25,6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97	15,041
可返還稅項		5,527	3,772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4,205	7,5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0	1,193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309,773	298,397
流動資產總值		<u>412,655</u>	<u>397,21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	(69,160)	(63,718)
合約負債		(54,190)	(54,222)
租賃負債		(7,415)	(7,923)
應繳稅項		(8,469)	(7,428)
流動負債總值		<u>(139,234)</u>	<u>(133,291)</u>
流動資產淨值		<u>273,421</u>	<u>263,92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39,256</u>	<u>548,006</u>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	(39)	-
合約負債		(1,407)	(1,850)
租賃負債		(4,612)	(10,325)
遞延稅項負債		(10,107)	(12,202)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6,165)</u>	<u>(24,377)</u>
資產淨值		<u>523,091</u>	<u>523,629</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4,949	24,949
股份溢價賬		53,104	53,104
根據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6,204)	(6,011)
其他儲備		418,918	422,919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30,882	27,180
		<u>521,649</u>	<u>522,141</u>
非控制性權益		<u>1,442</u>	<u>1,488</u>
總權益		<u>523,091</u>	<u>523,629</u>

附註

1. 公司資料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2座10樓。

年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為企業提供企業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帶有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的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
- 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發展（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
- 物業及庫務投資。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依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依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所指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隨附範例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41號（修訂本）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 *提述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概念框架」) 取代提述先前的 *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就實體提述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由於期內並無業務合併，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 (包括位置與條件) 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反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 *存貨* 的規定，實體必須於損益確認該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及其成本。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追溯應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之前，並無出售所生產的項目，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 (修訂本) 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 (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 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 (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追溯應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並且未有識別出任何虧損性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隨附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財務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財務負債的條款與原財務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由於年內本集團的財務負債並無修訂或交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得出以下三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應用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為企業提供企業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帶有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的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政府電子貿易服務、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
- (b)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乃主要從事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發展（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
- (c) 投資分部乃主要從事不同種類之投資活動，其中包括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以及於證券庫務投資以賺取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及／或資本增值。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方法。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基準一致，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未分配匯兌差額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返還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集團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集團統一管理。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應用服務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附註5)	157,380	166,175	109,355	97,469	1,984	1,860	268,719*	265,504*
分部間銷售	948	–	4,673	5,786	–	–	5,621	5,78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500	1,860	54	32	463	561	2,017^	2,453^
	159,828	168,035	114,082	103,287	2,447	2,421	276,357	273,743
<i>對賬：</i>								
分部間銷售對銷							(5,621)	(5,786)
除稅前溢利							270,736	267,957
分部業績	44,629	55,578	24,174	24,483	(77)	3,111	68,726	83,172
<i>對賬：</i>								
未分配利息收入							5,950^	2,508^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675^	406^
未分配匯兌差額淨額							866	(40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287)	(61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9,498)	(27,438)
除稅前溢利							51,432	57,627
分部資產	207,455	217,319	70,863	67,729	73,023	76,444	351,341	361,492
<i>對賬：</i>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27,149	319,805
資產總值							678,490	681,297
分部負債	92,903	98,930	27,872	16,738	685	685	121,460	116,353
<i>對賬：</i>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3,939	41,315
負債總值							155,399	157,668

* 指於綜合損益表之綜合收入268,7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65,504,000港元)。

^ 包括在綜合損益表內之綜合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13,64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367,000港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應用服務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虧損)淨額	-	-	-	-	(80)	500	(80)	500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虧損)淨額	-	(61)	-	-	(2,332)	224	(2,332)	16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494	6,492	4,130	-	-	-	10,624	6,492
折舊	2,473	2,981	963	612	-	-	3,436	3,59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5,490	3,945
							8,926	7,538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應收貿易								
賬款減值/(撥回減值)								
淨額*	799	(196)	38	73	-	-	837	(123)
資本開支**	420	2,066	240	132	-	-	660	2,19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279	337
							939	2,535

* 包括於綜合損益表所確認來自應用服務分部及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分別為1,12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28,000港元)及18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6,000港元)，以及於綜合損益表所確認來自應用服務分部及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之應收貿易賬款撥回減值分別為3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24,000港元)及1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000港元)。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 客戶	<u>215,547</u>	<u>209,647</u>	<u>53,172</u>	<u>55,857</u>	<u>268,719</u>	<u>265,504</u>

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	147,803	160,247
中國內地	<u>111,707</u>	<u>117,256</u>
	<u>259,510</u>	<u>277,503</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當中並未計及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c) 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一名外界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之收入為82,7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4,337,000港元），有關金額乃來自呈列於應用服務分部和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分部的客戶交易。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66,735	263,644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及庫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u>1,984</u>	<u>1,860</u>
	<u>268,719</u>	<u>265,504</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應用服務 千港元	解決方案及 集成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分部</i>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32,848	10,612	43,460
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軟件實施及相關 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 相關服務	64,081	52,083	116,164
維護服務	<u>60,451</u>	<u>46,660</u>	<u>107,111</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57,380</u>	<u>109,355</u>	<u>266,735</u>
地區市場			
香港及其他	110,166	103,604	213,770
中國內地	<u>47,214</u>	<u>5,751</u>	<u>52,965</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57,380</u>	<u>109,355</u>	<u>266,735</u>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轉讓貨品及服務	32,848	10,612	43,460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u>124,532</u>	<u>98,743</u>	<u>223,275</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57,380</u>	<u>109,355</u>	<u>266,735</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i) 分拆收入資料 (續)

	應用服務 千港元	解決方案及 集成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分部</i>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40,280	2,335	42,615
提供軟件即服務產品、軟件實施及相關 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 相關服務	65,501	41,230	106,731
維護服務	60,394	53,904	114,298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66,175</u>	<u>97,469</u>	<u>263,644</u>
地區市場			
香港及其他	114,724	93,295	208,019
中國內地	51,451	4,174	55,625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66,175</u>	<u>97,469</u>	<u>263,644</u>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轉讓貨品及服務	40,280	2,335	42,615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125,895	95,134	221,02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66,175</u>	<u>97,469</u>	<u>263,644</u>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及提供軟件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

履約責任於貨品／服務交付後達成，一般需要預先付款，而結餘一般自交付日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

提供軟件實施（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及相關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付款一般自開出賬單日期起計30至60日內到期。

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相關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付款一般自出賬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客戶會保留款項的若干百分比，因本集團取得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相關合約訂明的若干期間內對服務質素的滿意程度。

維護服務

履約責任隨提供服務的時間達成，而預付款項一般須於提供服務前支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金額預期確認為收入：		
一年內	54,190	54,222
超過一年	1,407	1,850
	<u>55,597</u>	<u>56,072</u>

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涉及將於三年內達成的維護服務。所有其他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上述披露的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可變代價。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5,950	2,508
政府補貼*	5,675	-
收回增值稅退稅	738	963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421	5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	12
租賃修訂之收益	-	574
其他	857	805
	<u>13,642</u>	<u>5,367</u>

* 該等補貼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保就業計劃授予。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獲達成的條件或突發事件。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62	1,41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064	6,12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624	6,4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	(1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837	(123)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2,332	(163)
投資物業	80	(500)

* 本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11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2,000港元）納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及服務成本」內。

** 本年度內其他無形資產攤銷10,62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492,000港元）納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開支」內。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 16.5%（二零二一年：16.5%）作出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成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筆 2,000,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 8.25%（二零二一年：8.25%）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 16.5%（二零二一年：16.5%）徵稅。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按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7,224	5,071
往年度多提撥備	(393)	(410)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216	196
往年度少提／（多提）撥備	(157)	(195)
遞延	(2,423)	(28)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4,467	4,634

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發出詢問函，內容有關索償若干研發開支的額外扣減。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回覆稅務局及進一步提供所要求的資料及文件以支持該等扣減。稅務局正對該扣減作進一步審查。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該初期階段，難以可靠的估計索償的結果及上述詢問的財務影響（包括有關金額或時間（如有））。然而，董事認為，在獲得所需證據的情況下，該附屬公司有充分理據提出額外扣減的索償。因此，現階段並無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進一步撥備。

7. 所得稅 (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稅務局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六日向本公司另外兩家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評稅，要求就二零一六／一七年課稅年度繳付合共約805,000港元的稅款。根據與評稅主任的初步討論，稅務局正在審查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一七年開始的評稅年度之稅務事宜，而之所以發出保障性評稅，乃僅為避免該課稅年度法定時限屆滿。稅務局在討論中表示，於此早期階段，彼等正專注於若干支出／費用的性質及能否扣稅。該等附屬公司已對保障性評稅提出異議，並會按稅務局要求，提供支持扣稅的相關資料及文件。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現階段作出可靠估計是次稅務覆核的結果及財務影響（包括金額或時間（如有））並不切實可行，但董事相信，該等附屬公司一直有妥善處理稅務申報，故我們認為現階段無須對香港利得稅作進一步撥備。

8.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5港元（二零二一年：0.06港元）	16,217	14,969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股息	(151)	(124)
	<u>16,066</u>	<u>14,845</u>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0.075港元（二零二一年：0.11港元）	18,711	27,444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擬派股息	(182)	(264)
	<u>18,529</u>	<u>27,180</u>
擬派特別－每股普通股0.05港元（二零二一年：無）	12,474	-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擬派股息	(121)	-
	<u>12,353</u>	<u>-</u>
	<u>46,948</u>	<u>42,025</u>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將以現金支付，及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7,162,940股（二零二一年：247,477,113股）計算，並就剔除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年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根據本公司授出之所有具攤薄作用有限制股份被視作歸屬時，本公司已按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數據如下：

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7,162,940	247,477,11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有限制股份	<u>1,081,357</u>	<u>1,038,541</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股份數目	<u>248,244,297</u>	<u>248,515,654</u>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4,839	48,778
減值	<u>(3,923)</u>	<u>(3,177)</u>
	<u>50,916</u>	<u>45,601</u>

本集團之交易條款因應個別合約或視乎與個別客戶之特別安排而異，可能包括貨到付款、預先付款及賒賬。就該等以賒賬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整段信貸期一般不多於60天，惟倘若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或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可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層亦定期審閱逾期款項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改進事宜。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提利息。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並經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8,656	26,626
一至三個月	12,381	13,269
四至六個月	3,004	3,740
六個月以上	<u>6,875</u>	<u>1,966</u>
	<u>50,916</u>	<u>45,601</u>

10.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177	3,861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淨額	837	(123)
撤銷為無法收回款項	-	(595)
匯兌調整	(91)	34
於年終	<u>3,923</u>	<u>3,177</u>

11.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7,034	11,257
其他應付款項	29,067	27,327
應計款項	<u>23,098</u>	<u>25,134</u>
	69,199	63,718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u>(69,160)</u>	<u>(63,718)</u>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部分	<u>39</u>	<u>-</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5,311	8,417
一至三個月	1,224	2,155
四至六個月	199	429
六個月以上	<u>300</u>	<u>256</u>
	<u>17,034</u>	<u>11,257</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按30天期限結清。

1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承接之若干合約而由各間銀行發出之履約保證／擔保向若干銀行提供為數31,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00,000港元）之擔保，其中20,6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16,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回顧

本人謹代表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於報告年度，地緣政治衝突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重挫中港兩地經濟。除疫情外，香港信息科技人力供應短缺亦減慢了相關業務於本地市場的發展。

儘管面臨種種挑戰，本集團仍維持整體營業額增長 320 萬港元，或 1.2% 至 2.68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655 億港元）。然而，直接經營成本的增幅超越收入增長，導致毛利減少 740 萬港元，或 4.9% 至 1.450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524 億港元）。毛利率亦相應下降至 54.0%（二零二一年：57.4%）。

受惠於二零二二年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補貼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 830 萬港元，或 154.2% 至 1,36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540 萬港元）。然而，由於疫情長期持續導致市場估值有所下調，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錄得虧損 24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收益 70 萬港元）。

隨著遞延開發成本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所增加，整體開支增加 520 萬港元，或 5.2% 至 1.05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004 億港元）。

綜合上所述各項因素，本集團股東應佔綜合溢利減少 12.7% 至 4,70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5,380 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亦下降至 19.02 港仙（二零二一年：21.76 港仙）。

本集團持續從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入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7.5 港仙（二零二一年：11 港仙）。為慶祝本集團上市二十五週年，董事會亦宣派特別股息 5 港仙（二零二一年：無）。計及過往已派付中期股息 6.5 港仙（二零二一年：6 港仙）連同是次建議的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本集團全年股息合共 19 港仙（二零二一年：17 港仙）。

業務回顧

應用軟件

於報告年度，應用軟件業務的整體營運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困難重重。雖然市場對應用軟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殷切，但投資決策及相關業務活動持續受到疫情及市場氣氛疲弱所阻礙。此外，本地科技人才持續短缺仍然是項目能否如期交付的決定性因素。

業務回顧（續）

應用軟件（續）

得益於現有客戶群對附加軟件及服務的持續需求，以及強勁的經常性維護及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收入，本集團在香港的人力資源管理軟件（「人力資源管理軟件」）¹¹業務於報告年度保持穩定的表現。

誠如中期業績所述，由於上海疫情捲土重來，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人力資源管理軟件業務的營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及五月因封城而進入凍結狀態。雖然該業務於本年度下半年略有恢復，但因中國政府於十二月解除對新冠病毒相關防控措施後，該業務再次因疫情爆發而中斷。因此，該業務的收入及溢利貢獻逐年有所下降。

儘管不利的商業環境帶來挑戰，但人力資源管理軟件業務仍然能從各行各業簽訂新訂單，包括全球領先公司、頂級生物製藥公司及金融科技公司。

本集團的企業軟件業務在不同產品線之間的表現各異，對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貢獻均有所下降。然而，隨著客戶群的擴大，該業務仍在經常性維護及軟件即服務收入維持雙位數增長。企業零售管理軟件（「企業零售管理軟件」）¹¹業務表現平穩，其維護收入及新銷售均有所提高。於報告年度內，CISC Limited的業績及貢獻均保持穩定。在經濟下行的環境下，企業採購管理軟件（「企業採購管理軟件」）¹¹業務繼續獲得現有客戶的增購訂單，並獲得商業及政府部門的新客戶。然而，其溢利貢獻受新產品開發成本增加及項目因人員流失及相關業務單位以及客戶均無法及時填補人手而出現短期延誤所影響。企業信息管理軟件（「企業信息管理軟件」）¹¹業務受市場需求疲弱所影響而收入有所減少。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研發（「研發」）工作，致力改善其軟件產品，推出更切合市場需求的新版本，以改善用戶體驗。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多年來投入的努力，包括在產品研發方面的積累、於中國擴建發展中心及加強項目管理，將有助紓緩未來一段時間的交付限制，並改善本集團應用軟件業務來年的整體表現。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由於本集團解決方案業務大部分來自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及政府相關部門，受市場氣氛影響較少，本集團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¹²業務的收入於報告年度實現雙位數增長。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下的所有業務分部，包括管理服務¹²、開發服務¹²及集成服務¹²，於本年度下半年保持增長勢頭。誠如中期業績所報告，管理服務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成功交付水務署客戶服務及收費系統（「客戶服務及收費系統」）的軟件優化項目（「項目」）。完成有關項目是管理服務業務的一個重要里程碑，原因是本集團開發的新軟件取代了一家全球公司提供的現有軟件。本集團不但擁有新軟件的版權，更換後更可節省支付予第三方的高額維護費用。另一方面，由於完成項目，本集團已開始攤銷相關遞延開發成本，並於報告年度的損益表中扣除 410 萬港元。

業務回顧 (續)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 (續)

開發服務的表現於報告年度下半年保持穩健。除根據現有合約框架與企業客戶及多個政府部門合作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亦從香港一家主要金融機構及一家公共交通機構獲取主要解決方案及服務合約。

本集團集成服務業務收入及溢利貢獻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溫和增長。

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下半年的GETS業務^[3]的表現與上半年同期相約。該業務全年持續受到外貿表現疲弱的阻礙，導致收入及溢利貢獻出現負增長。

管理層認為，隨著新型冠狀病毒有關的管控措施全面解除，以及中港兩地的跨境關口全面開放，將促進貿易活動及有利於我們的GETS業務。

投資

市場氣氛轉弱及投資市場整體表現欠佳，導致投資物業及財務資產估值下調。因此，本集團投資分部於二零二二年錄得虧損 1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溢利 310 萬港元）。

前景

管理層認為，市場將逐步走出疫情的陰霾，恢復正常生活。憑藉不斷壯大的客戶群及豐厚的經常性收入，本集團對業務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態度。為解決香港信息科技人才短缺問題，本集團加快擴建深圳發展中心，並在擴大規模方面取得初步成效。管理層認為，我們的深圳團隊將逐步填補香港發展資源的短缺，未來將加快在大灣區的業務拓展。憑藉良好的往績記錄及在業界的穩固地位，本集團將致力維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註解：

- [1] 本集團之應用服務業務乃為企業提供應用軟件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提供(i)有關人力資源管理、企業採購管理、企業信息管理及企業零售管理（統稱「應用軟件」）之企業應用軟件（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之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及(ii)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服務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統稱「電子服務及相關業務」）。
- [2] 本集團之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業務包括(i)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及應用軟件開發（其中包括軟件即服務產品供應）之開發服務；(ii)提供資訊科技及相關營運／基礎設施外判服務之管理服務；及(iii)提供資訊科技系統與網絡基礎設施，輔以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之集成服務。
- [3] 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起獲政府授予一項特許權（「GETS特許權」），提供處理若干官方貿易相關文件之前端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本集團之GETS特許權已於二零一八年年初再獲續期，可額外營運六年，直至二零二四年年底為止。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 320 萬港元，或 1.2% 至 2.68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2.655 億港元）。該變化乃由於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業務的收入增加，但被應用服務業務的收入下降所抵銷。

由於軟件產品銷售帶來的員工成本及第三方特許權費用增加，銷售及服務成本上升 1,060 萬港元，或 9.4% 至 1.23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131 億港元）。毛利受到經營成本增加的影響，下跌 740 萬港元，或 4.9% 至 1.450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524 億港元）。毛利率亦相應下降至 54.0%（二零二一年：57.4%）。

非營運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匯兌差額淨額及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大幅增加 830 萬港元，或 154.2% 至 1,36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540 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在保就業計劃下獲得的政府補貼 57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無），以及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持續加息後獲得的銀行利息收入 60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250 萬港元）所致。

相反，由於疫情導致估值呈下跌趨勢，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錄得 240 萬港元的虧損（二零二一年：收益 70 萬港元）。

開支

主要由於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整體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淨額、財務費用及其他開支）增加 520 萬港元，或 5.2% 至 1.05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1.004 億港元）。

所得稅開支與去年同期大致相若。

純利

由於經營成本增加，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下降 12.7% 至 4,70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5,380 萬港元）。純利率（股東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收入）亦相應下降至 17.5%（二零二一年：20.3%）。

非流動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主要導致非流動資產減少 1,820 萬港元，或 6.4% 至 2.658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1 億港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輕微增加 1,540 萬港元，或 3.9% 至 4.127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72 億港元）。該變化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並認為應收貿易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均可於可見未來收回。

財務回顧 (續)

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及非流動負債輕微下降 230 萬港元，或 1.4% 至 1.554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7 億港元）。該變化為流動負債項下應付貿易賬款增加及非流動負債項下租賃負債減少的淨影響所致。

分部資產及負債

應用服務業務的分部資產因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而減少，而該業務的分部負債則隨著合約負債及租賃負債減少而下降。

解決方案及集成服務業務的分部資產增加，原因是應收貿易賬款增加，而該業務的分部負債與應付貿易賬款及合約負債增加一致。

投資物業及財務資產在二零二二年均錄得估值虧損，投資業務的分部資產因而有所下降。而且該分部亦於二零二二年年底出售部分財務資產亦導致其資產進一步下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維持在 5.216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21 億港元），並無重大變化。

該變化主要為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賺取的溢利、購買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的股份及派付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及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回顧期內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公平值為 6,35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0 萬港元）之一項投資物業、為數 42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0 萬港元）之上市股本證券及為數 10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 萬港元）之銀行結餘，作為本集團／本公司附屬公司獲授若干一般銀行融資，包括擔保／履約保證融資合共 1.119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1 億港元）之擔保，其中 2,130 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0 萬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動用。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為 3.098 億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4 億港元）。

本集團全部手頭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由於此等貨幣之匯率波動風險相對甚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一向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對沖任何重大外幣風險以盡量減低匯兌損失。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 3.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以及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則為 22.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

薪酬政策及僱員數目

本集團按僱員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況向彼等支付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可酌情向僱員提供花紅及其他獎勵，以獎賞彼等之表現及貢獻。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 361 名全職僱員及 12 名兼職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7 名全職僱員及 13 名兼職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設立股份獎勵計劃，藉此激勵及獎賞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僱員以及為本集團之持續發展挽留有關僱員。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涉及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集團完成認購由CISC Limited發行的 10,000 新股份，總代價為 1,450,000 港元，並因而將其股權由 40%增至 80%。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進行任何涉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特定計劃。

或然負債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之事項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末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 7.5 港仙（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11 港仙）及每股普通股特別股息 5 港仙（二零二一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派付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 7.5 港仙（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11 港仙）及每股普通股特別股息 5 港仙（二零二一年：無）。末期及特別股息將向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此外，為確定符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上述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上述期間暫停辦理。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或前後向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已根據該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自市場購買本公司合共 506,000 股股份作為獎勵有限制股份。年內就購買該等股份已支付的總額約為 1,250,000 港元。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切合實際之範圍內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強調廉正、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為原則。董事會相信優良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乃非常重要。

董事會認為，除下述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報告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列明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2.1 條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會認為，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經董事會與董事委員會以及最高管理層協商，因此其權力及權限並不集中。此外，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從不同角度提供經驗、專業知識、獨立建議及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其權力平衡及保障措施已足夠。

董事會已審查本集團的經營範圍及管理結構，認為目前的組織結構有效，概無迫切需要任命行政總裁。然而，董事會將繼續審查本集團企業管治結構的有效性，並將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改變，包括任命行政總裁。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企業管治實務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者相若。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根據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之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已按照上市規則及其他法規所載之規定，建立有效之風險管治及管理架構。該架構之構造令董事會及管理層能夠獲適當授權及制衡，以履行彼等之風險管理相關職責。該等職責包括根據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目標釐定風險偏好、制定風險政策以管理上述策略之執行，並設立風險審批、控制、監控及補救之程序及權限。

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被定為負責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之最高架構。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管理委員會直接參與制定本集團之風險偏好，並參照其財務能力、策略定位、現行市況及監管要求，決定本集團願意承擔之風險水平。

風險管理委員會將繼續確保本集團之風險偏好能真實反映於管理層執行其業務職能時所採用之政策及程序。風險管理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確保已遵照既有政策及運用適當資源執行所有與重大風險相關之任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討論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相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就本集團載於初步公佈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安永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故此安永在初步公佈並無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公佈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til.com。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til.com 刊載，並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對全體員工、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於報告年度內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長勝先生、張偉霖先生、梁景新先生及吳國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婉珊女士、李國安教授、潘少海先生及丁良輝先生。